

宜蘭縣立體育場停車場收費標準表

車 種	收費方式	備 註
大客車	300元	1.計次（單位：新臺幣元/每次），所稱每次係指每一車輛入場一次而言但每次不得超過4小時，未滿4小時以4小時計，超過以累進計費。
小客車	40元	2.收費時間：每天8時以後至21時以前收費；17時以後，設籍於宜蘭縣之民眾，得憑國民身份證免費停車。